

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专审字[2016] 43010010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10

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6]43010010号

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城石墨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9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星城石墨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9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迪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海峰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3,723,039.98	10,733,880.78	9,286,16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68,215,707.00	14,541,074.00	11,469,585.05
应收账款	六、3	67,427,168.88	61,271,300.57	29,696,141.92
预付款项	六、4	4,540,251.62	9,882,984.24	338,227.7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812,501.77	962,843.68	631,053.58
存货	六、6	63,435,938.02	28,214,882.08	14,818,075.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8,154,607.27	125,606,965.35	66,239,251.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63,979,495.72	40,128,888.80	32,742,987.61
在建工程	六、8	9,368,403.65	7,018,981.81	1,889,362.2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10,844,986.00	11,040,094.39	11,300,238.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969,069.57	919,188.77	1,022,27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1,172,273.50	695,532.54	465,54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5,230,385.68	4,055,240.49	3,068,06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564,614.12	63,857,926.80	50,488,466.08
资产总计		319,719,221.39	189,464,892.15	116,727,717.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9.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30,000,000.00	28,000,000.00	33,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61,686,664.00	12,548,600.00	
应付账款	六、15	70,900,299.55	39,309,481.86	8,380,796.36
预收款项	六、16	23,312.09	18,800.68	321.50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4,875,386.33	3,014,138.78	1,760,509.37
应交税费	六、18	3,206,964.26	3,185,860.74	972,655.30
应付利息				98,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9	1,055,876.78	567,361.05	248,578.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1,748,503.01	86,644,243.11	45,010,86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0	9,431,380.5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1	3,739,687.57	1,798,796.72	1,472,47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1	172,254.19	199,364.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43,322.31	1,998,161.47	1,472,476.68
负债合计		185,091,825.32	88,642,404.58	46,483,338.18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2	64,000,000.00	64,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3	14,523,659.63	14,523,659.63	2,762,324.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4	5,610,373.63	2,229,882.78	748,205.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5	50,493,362.81	20,068,945.16	6,733,849.69
股东权益合计		134,627,396.07	100,822,487.57	70,244,379.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9,719,221.39	189,464,892.15	116,727,717.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6	173,989,318.52	102,328,558.47	56,829,858.73
减：营业成本	六、26	112,723,607.80	65,187,490.89	37,085,251.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7	348,802.98	407,077.02	352,420.36
销售费用	六、28	5,475,054.77	2,946,853.50	2,589,769.49
管理费用	六、29	11,378,982.52	13,334,284.32	9,495,976.63
财务费用	六、30	4,786,560.64	3,395,389.73	2,678,091.79
资产减值损失	六、31	1,344,122.96	1,206,957.12	-482,095.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32,186.85	15,850,505.89	5,110,445.0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2	1,904,042.14	1,317,320.66	1,246,306.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3	332,531.16	23,083.34	127,319.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六、33	108,336.65	20,335.07	17,669.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03,697.83	17,144,743.21	6,229,431.75
减：所得税费用	六、34	5,698,789.33	2,327,970.46	595,494.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04,908.50	14,816,772.75	5,633,936.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04,908.50	14,816,772.75	5,633,936.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351,003.28	80,641,022.05	64,442,536.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1,622,996.22	2,218,182.78	2,435,55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973,999.50	82,859,204.83	66,878,08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65,673.42	53,947,075.74	38,988,319.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96,351.65	7,420,098.28	7,063,61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33,641.91	5,516,065.83	5,470,375.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19,824,983.97	3,827,183.25	9,598,60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220,650.95	70,710,423.10	61,120,91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6	11,753,348.55	12,148,781.73	5,757,172.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97,027.02	24,064,315.91	8,846,02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97,027.02	24,064,315.91	8,846,022.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7,027.02	-24,064,315.91	-8,846,022.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	33,100,000.00	60,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2,096,600.00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96,600.00	55,100,000.00	60,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568,619.45	38,650,000.00	4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0,578.93	2,361,052.88	2,383,132.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39,198.38	41,011,052.88	56,383,13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7,401.62	14,088,947.12	4,166,867.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6	9,713,723.15	2,173,412.94	1,078,017.51
	六、36	4,459,580.78	2,286,167.84	1,208,15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6	14,173,303.93	4,459,580.78	2,286,167.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9月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4,000,000.00				14,523,659.63				2,229,882.78		20,068,945.16	100,822,487.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4,000,000.00				14,523,659.63				2,229,882.78		20,068,945.16	100,822,487.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80,490.85		30,424,417.65	33,804,90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804,908.50	33,804,908.5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80,490.85		-3,380,490.85	
1. 提取盈余公积									3,380,490.85		-3,380,490.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4,000,000.00				14,523,659.63				5,610,373.63		50,493,362.81	134,627,396.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度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2,762,324.00				748,205.50		6,733,849.69	70,244,37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2,762,324.00				748,205.50		6,733,849.69	70,244,379.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11,761,335.63				1,481,677.28		13,335,095.47	30,578,108.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16,772.75	14,816,772.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11,761,335.63							15,761,335.63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4,000,000.00				10,901,335.63							14,901,335.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860,000.00							860,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81,677.28		-1,481,677.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481,677.28		-1,481,677.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4,000,000.00				14,523,659.63				2,229,882.78		20,068,945.16	100,822,487.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10,000.00				19,560,000.00				1,394,044.22		12,546,397.98	64,610,44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110,000.00				19,560,000.00		-		1,394,044.22		12,546,397.98	64,610,442.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890,000.00				-16,797,676.00		-		-645,838.72		-5,812,548.29	5,633,936.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633,936.99	5,633,936.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62,324.00				2,762,324.00				-			-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62,324.00				2,762,324.00							
（三）利润分配									563,393.68		-563,393.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63,393.68		-563,393.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1,652,324.00				-19,560,000.00				-1,209,232.40		-10,883,091.6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560,000.00				-19,56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209,232.40								-1,209,232.4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10,883,091.60										-10,883,091.60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2,762,324.00				748,205.50		6,733,849.69	70,244,379.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9月、2015年度、2014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长沙星城微晶石墨有限公司,于2001年5月24日在望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设立。2014年3月,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072796955X1;注册资本:人民币6,400万元;法定代表人:皮涛。本公司位于长沙市宁乡县金洲新区泉洲北路(金洲镇龙桥村)。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11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无子公司。

本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负极材料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主要生产的产品为石墨粉,属新能源材料行业。

本公司前身为长沙星城微晶石墨有限公司,成立时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由吴沙、常伟、曾麓山、罗新华以货币出资,经湖南英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1年5月23日出具了湘英特验字【2001】第023号验资报告。

根据2007年1月10日股东会决议,股东常伟将17万元股分别转让给吴沙9万元、曾麓山8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持股情况为:吴沙出资21万元,持股42%;曾麓山出资20万元,持股40%;罗新华出资9万元,持股18%。

根据2008年4月17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其中吴沙增资21万元、曾麓山增资20万元、罗新华增资9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万元。本次增资经湖南鹏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2008年4月18日出具了湘鹏程验字(2008)第8009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吴沙出资42万元,持股42%;曾麓山出资40万元,持股40%;罗新华出资18万元,持股18%。

2009年2月18日,本公司股东吴沙分别与皮涛、罗新华、吴庞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分别转让给上述三人,其中皮涛20万元、罗新华12万元、吴庞敏1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曾麓山出资40万元,持股40%;罗新华出资30万元,持股30%;皮涛20万元,占持股20%;吴庞敏出资10万元,持股10%。根据2010年12月17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700万元,其中曾麓山增资280万元、罗新华增资210万元、皮涛增资140万元、吴庞敏增资7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00万元。本次增资由长沙湘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审验，于2010年12月29日出具了湘安验字（2010）第1229-02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曾麓山出资320万元，持股40%；罗新华出资240万元，持股30%；皮涛出资160万元，持股20%；吴庞敏出资80万元，持股10%。

根据2011年5月8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黄越华、刘雅婷、杨虹、刘竟芳为本公司新股东，同时决定增加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曾麓山增资153.6万元、罗新华增资115.2万元、刘雅婷增资30万元、皮涛增资76.8万元、吴庞敏增资38.4万元、黄越华增资96万元、杨虹增资10万元、刘竟芳增资8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00万元。此次增资由长沙湘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2011年5月15日出具了湘安验字【2011】第0515-01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曾麓山出资473.6万元，持股33.83%；罗新华出资355.2万元，持股25.37%；皮涛出资236.8万元，持股16.92%；吴庞敏出资118.4万元，持股8.46%；黄越华出资96万元，持股6.86%；刘竟芳出资80万元，持股5.71%；刘雅婷出资30万元，持股2.14%；杨虹出资10万元，持股0.71%。

2011年10月，本公司与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增资合同书，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1,244.5万元，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466.5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400万元增加到3,111万元人民币。此次增资，由长沙湘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湘安验字【2011】第1104-02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本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44.5万元，持股40%；曾麓山出资473.6万元，持股15.22%；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66.5万元，持股15%；罗新华出资355.2万元，持股11.42%；皮涛出资236.8万元，持股7.61%；吴庞敏出资118.4万元，持股3.81%；黄越华出资96万元，持股3.09%；刘竟芳出资80万元，持股2.57%；刘雅婷出资30万元，持股0.96%；杨虹出资10万元，持股0.32%。

2013年12月18日，吴庞敏与长沙斯坦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本公司3.81%股权转让给长沙斯坦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14年3月11日，本公司发起人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以公司截止2013年9月30日瑞华专审字（2013）第90810002号《审计报告》所确认的净资产62,762,324.00元为基础，按1:1的比例折合为6,000万股，折股后的净资产余额2,762,324.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6月29日，股东北京当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5%的股权300万股转让给赵永恒。此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35.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15.00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曾麓山	913.20	15.22
罗新华	685.20	11.42
皮涛	456.60	7.61
黄越华	185.40	3.09
刘竟芳	154.20	2.57
刘雅婷	57.60	0.96
杨虹	19.20	0.32
赵永恒	300.00	5.00
长沙斯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60	3.81
合计	6,000.00	100.00

2015年6月23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全部由股东长沙斯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出资500万元认缴。此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33.8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14.52
曾麓山	913.20	14.73
罗新华	685.20	11.05
皮涛	456.60	7.36
黄越华	185.40	2.99
刘竟芳	154.20	2.49
刘雅婷	57.60	0.93
杨虹	19.20	0.31
赵永恒	300.00	4.84
长沙斯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60	6.91
合计	6,200.00	100.00

上述股本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5年7月3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43010003号验资报告。

2015年7月22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全部由新股东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000万元认缴。此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32.8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14.06
曾麓山	913.20	14.27
罗新华	685.20	10.71
皮涛	456.60	7.13
黄越华	185.40	2.90
刘竟芳	154.20	2.41
刘雅婷	57.60	0.90
杨虹	19.20	0.30
赵永恒	300.00	4.69
长沙斯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8.60	6.70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3.12
合计	6,400.00	100.00

上述股本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5年7月31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43010006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碳素产品、石墨矿产品、电子辅助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回收废石墨材料；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允许的进出口贸易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9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1-9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碳素产品、石墨矿产品、电子辅助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交易和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3“收入”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1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

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

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

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

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划分为账龄组合，根据应收款项账龄组合余额的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	1
信用期外至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5	1.90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10	5	19.00-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1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

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本公司销售以发出商品并经对方确认，视同销售收入的实现。

1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

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

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

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 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

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1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2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

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543000101，有效期为2015年至2018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适用的所得税率为15%。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5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6年9月30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1,687.80	51,388.50
银行存款	14,121,616.13	4,408,192.28
其他货币资金	9,549,736.05	6,274,300.00
合计	23,723,039.98	10,733,880.78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货币资金使用受限情况见本附注六、37。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8,215,707.00	14,541,074.00
合计	68,215,707.00	14,541,074.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645,499.00
合计	44,645,499.00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494,970.21	
合计	13,494,970.21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374,771.27	97.10	1,947,602.39	2.81	67,427,168.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69,780.70	2.90	2,069,780.70	100.00	
合计	71,444,551.97	100.00	4,017,383.09		67,427,168.8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3,134,839.79	98.67	1,863,539.22	2.95	61,271,300.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52,730.70	1.33	852,730.70	100.00	
合计	63,987,570.49	100.00	2,716,269.92	--	61,271,300.57

①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45,633,626.20	456,336.26	1.00
信用期外至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22,388,283.55	1,119,414.18	5.00
1-2年	769,119.27	76,911.93	10.00
2-3年	304,560.56	91,368.17	30.00
3-4年	93,437.87	46,718.93	50.00
4-5年	96,303.00	67,412.10	70.00
5年以上	89,440.82	89,440.82	100.00
合计	69,374,771.27	1,947,602.39	

②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濮阳星驰电源制造有限公司	61,800.00	100.00	61,80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深圳市奥邦电池有限公司	101,445.00	100.00	101,445.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广州力亚飞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96,250.00	100.00	96,25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深圳市郁盈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764.00	100.00	46,764.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深圳斯倍力	168,950.00	100.00	168,95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东莞格力良源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12,327.50	100.00	212,327.5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深圳万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63,000.00	100.00	63,00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焦作市亿星锂电厂	5,920.00	100.00	5,92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深圳市卓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5.00	100.00	275.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湖北青山电动汽车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7,200.00	100.00	7,20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佛山中能锂电股份有限公司	7,189.20	100.00	7,189.2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商丘市大卫化工厂	1,250.00	100.00	1,25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深圳邦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60.00	100.00	1,16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宁波海锂离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299,000.00	100.00	299,00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临沂英贝特股份有限公司	997,250.00	100.00	997,250.00	回款的可能性很小
合计	2,069,780.7		2,069,780.70	

(2)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7,853.8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6,740.72		
合计	106,740.72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汇洋电子有限公司	销货款	27,540.72	公司已注销	由往来会计提出申请, 财务总监进行复核, 总经理审批核销	否
长春锂源新能源科技有	销货款	79,200.00	公司已注销	由往来会计提出申请, 财务总监进行复核, 总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限公司				经理审批核销	
合计		106,740.72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51,348.52	1年以内	28.35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45,246.60	1年以内	26.24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50,000.00	1年以内	10.01
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511,750.00	1年以内	7.71
浙江超威创元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6,700.28	1年以内	6.21
合计		56,095,045.40		78.52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40,251.62	100.00	9,869,947.69	99.87
1至2年			13,036.55	0.13
合计	4,540,251.62	100.00	9,882,984.24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汨罗市乾源碳素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5,113.16	68.17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150.67	8.33	尚未结算
国家金库长沙中心支库	非关联方	307,950.58	6.78	尚未结算
南通扬子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160.66	3.29	尚未结算
盟碳(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042.40	2.95	尚未结算
合计		4,064,417.47	89.52	

5、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0,587.78	100.00	58,086.01	6.67	812,501.77
合计	870,587.78	100.00	58,086.01		812,501.7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4,660.62	100.00	121,816.94	11.23	962,843.68
合计	1,084,660.62	100.00	121,816.94		962,843.68

期末信用风险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9,455.27	28,972.76	5.00%
1至2年	291,132.51	29,113.25	10.00%
合计	870,587.78	58,086.01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3,730.9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73,288.83	684,160.62
技术转让款	270,000.00	
保证金		400,500.00
赔偿款	7,535.00	
厂房押金	44,800.00	
其他	74,963.95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70,587.78	1,084,660.62

(4) 期末余额大额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权镐真	技术转让款	270,000.00	1-2 年	31.01	27,000.00
合计		270,000.00		31.01	27,000.00

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76,353.71		10,676,353.71
委托加工物资	6,566,250.49		6,566,250.49
在产品	23,344,254.85		23,344,254.85
库存商品	5,437,181.12		5,437,181.12
发出商品	17,411,897.85		17,411,897.85
合计	63,435,938.02		63,435,938.0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58,709.04		7,258,709.04
委托加工物资	2,057,688.84		2,057,688.84
在产品	10,647,844.63		10,647,844.63
库存商品	5,023,445.64		5,023,445.64
发出商品	3,227,193.93		3,227,193.93
合计	28,214,882.08		28,214,882.08

注：存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7、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212,203.83	14,099,665.16	1,658,746.75	856,514.82	44,827,130.56
2、本期增加金额	1,389,424.17	24,148,692.13	518,476.07	328,885.72	26,385,478.09
(1) 购置		4,526,224.29	518,476.07	288,885.72	5,333,586.0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1,389,424.17	19,622,467.84		40,000.00	21,051,892.01
3、本期减少金额		182,843.74		35,567.00	218,410.74
处置或报废		182,843.74		35,567.00	218,410.74
4、期末余额	29,601,628.00	38,065,513.55	2,177,222.82	1,149,833.54	70,994,197.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13,159.85	2,382,555.20	1,017,544.69	384,982.02	4,698,241.76
2、本期增加金额	404,982.71	1,688,027.36	188,878.19	97,637.71	2,379,525.97
计提	404,982.71	1,688,027.36	188,878.19	97,637.71	2,379,525.97
3、本期减少金额		30,091.76		32,973.78	63,065.54
处置或报废		30,091.76		32,973.78	63,065.54
4、期末余额	1,318,142.56	4,040,490.80	1,206,422.88	449,645.95	7,014,702.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283,485.44	34,025,022.75	970,799.94	700,187.59	63,979,495.72
2、期初账面价值	27,299,043.98	11,717,109.96	641,202.06	471,532.80	40,128,888.80

注：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9,270,652.65		9,270,652.65	7,017,781.81		7,017,781.81
构筑物	97,751.00		97,751.00	1,200.00		1,200.00
合计	9,368,403.65		9,368,403.65	7,018,981.81		7,018,981.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设备安装	7,017,781.81	21,915,338.68	19,662,467.84		9,270,652.65
构筑物	1,200.00	1,485,975.17	1,389,424.17		97,751.00
合计	7,018,981.81	23,401,313.85	21,051,892.01		9,368,403.65

9、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35,600.00	150,000.00	6,571.00	11,692,171.00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2) 暂估调整				
4、期末余额	11,535,600.00	150,000.00	6,571.00	11,692,171.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59,583.01	88,660.47	3,833.13	652,076.61
2、本期增加金额	173,002.05	20,463.57	1,642.77	195,108.39
计提	173,002.05	20,463.57	1,642.77	195,108.3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32,585.06	109,124.04	5,475.90	847,185.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03,014.94	40,875.96	1,095.1	10,844,986.00
2、期初账面价值	10,976,016.99	61,339.53	2,737.87	11,040,094.39

注：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工程	919,188.77	132,726.00	82,845.20		969,069.57
合计	919,188.77	132,726.00	82,845.20		969,069.57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75,469.10	611,320.36	2,838,086.85	425,713.03
政府补助	3,739,687.57	560,953.14	1,798,796.75	269,819.51
合计	7,815,156.67	1,172,273.50	4,636,883.60	695,532.54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148,361.27	172,254.19	1,329,098.35	199,364.75
合计	1,148,361.27	172,254.19	1,329,098.35	199,364.75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办理收房手续的抵债房产	3,068,061.00	3,068,061.00
预付设备款	2,162,324.68	987,179.49
合计	5,230,385.68	4,055,240.49

13、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8,000,000.00

注：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元，以本公司宁房权证金洲字第 716004349 号、宁房权证金洲字第 716004352 号、宁房权证金洲字第 716004353 号、土地使用权宁

(2) 国用(2014)第197号作为抵押;

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洲科技支行短期借款10,000,000.00元,以本公司石墨、负极材料等存货作为抵押。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37。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37。

14、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686,664.00	12,548,600.00
合计	61,686,664.00	12,548,600.00

15、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货款	67,661,572.80	2,606,746.77
设备采购款	3,238,726.75	36,702,735.09
合计	70,900,299.55	39,309,481.86

16、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3,312.09	18,800.68
合计	23,312.09	18,800.68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62,463.56	11,968,420.57	10,119,825.60	4,811,058.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675.22	527,128.27	546,869.19	31,934.30
三、辞退福利		32,393.50		32,393.50
合计	3,014,138.78	12,527,942.34	10,666,694.79	4,875,386.33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0,294.19	10,291,038.16	8,770,009.03	3,981,323.32
2、职工福利费		864,031.43	864,031.43	
3、社会保险费	18,280.86	318,338.64	325,265.37	11,354.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47.10	210,680.62	217,502.12	10,425.60
工伤保险费		93,016.22	93,016.22	
生育保险费	1,033.76	14,641.80	14,747.03	928.53
4、住房公积金		102,880.00	86,880.00	16,0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3,888.51	392,132.34	736,397.77	802,381.08
合计	2,962,463.56	11,968,420.57	10,119,825.60	4,811,058.53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230.30	497,038.98	515,347.08	29,922.20
2、失业保险费	3,444.92	30,089.29	31,522.11	2,012.10
合计	51,675.22	527,128.27	546,869.19	31,934.30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545.12	1,361,047.86
企业所得税	2,985,163.13	1,644,135.83
个人所得税	24,383.94	18,072.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77.28	68,052.41
教育费附加	7,177.24	68,052.39
其他税费	39517.55	26,500.02
合计	3,206,964.26	3,185,860.74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水电等费用	790,711.71	561,495.75
安全生产保障金	15,000.00	
费用报销	206,640.01	
社保	1,290.96	
餐卡押金	2,420.00	1,440.00
其他	39,814.10	4,425.30
合计	1,055,876.78	567,361.05

20、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9,431,380.55	
合计	9,431,380.55	

注：本公司向湖南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洲科技支行取得长期借款 9,431,380.55 元，以本公司设备及房产（产权号：宁房权证金洲字第 716004343-716004345 号）作为抵押。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37。

21、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98,796.72	2,128,600.00	187,709.15	3,739,687.5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798,796.72	2,128,600.00	187,709.15	3,739,687.57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5000 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	266,050.00		22,500.00		243,55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第二批企业引进先进装备财政补贴款	100,280.00		9,810.00		90,47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补助资金	891,666.72		74,999.97		816,666.75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第一批先进装备补贴自动输料筛分系统	64,200.00		5,400.00		58,8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年湘财22号信息产业专项资金	400,000.00		6,000.03		393,999.97	与资产相关
2015年宁乡县第一批装备升级补贴项目全自动氮气保护推板烧窑补助金	76,600.00		1914.99		74,685.01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第二批先进装备补贴款(宁实发【2016】1号装备补贴)		1,327,400.00	35,869.99		1,291,530.01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第二批装备补贴-宁乡阳光电气自动化(电控系统)		41,000.00	2,733.36		38,266.64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第二批先进装备补贴-新日机电(空压机)		44,300.00	3,691.67		40,608.33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第二批装备补贴-南海区诺星机械(高温反应釜平台)		31,000.00	2066.64		28,933.36	与资产相关
创业园区发展“135”工程奖金		160,000.00	9,600.00		150,4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年第二季度装备补贴		524,900.00	13,122.50		511,777.5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98,796.72	2,128,600.00	187,709.15		3,739,687.57	

22、股本

(1) 2016年1-9月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5-12-31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16-9-30 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867,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	17,573,000.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21,867,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	17,573,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867,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	17,573,000.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项目	2015-12-31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2016-9-30 余额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2,133,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	46,427,00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42,133,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	46,427,000.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合计	64,000,000.00						64,000,000.00

(2) 2015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4-12-31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2015-12-31 余额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00	2,000,000.00			-40,133,000.00	-38,133,000.00	21,867,000.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0	2,000,000.00			-16,133,000.00	-14,133,000.00	21,867,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000,000.00	2,000,000.00			-7,133,000.00	-5,133,000.00	21,867,000.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00,000.00			40,133,000.00	42,133,000.00	42,133,00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			40,133,000.00	42,133,000.00	42,133,000.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合计	60,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64,000,000.00

(3) 2014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3-12-31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2014-12-31 余额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0	36,000,000.00	36,000,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110,000.00	28,890,000.00			-60,000,000.00	-31,110,00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31,110,000.00	28,890,000.00			-60,000,000.00	-31,110,000.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合计	31,110,000.00	28,890,000.00				28,890,000.00	60,000,000.00

23、资本公积

(1) 2016 年 1-9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4,523,659.63			14,523,659.63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3,762,324.00			13,762,324.00
合计	14,523,659.63			14,523,659.63

(2) 2015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762,324.00	11,860,000.00	98,664.37	14,523,659.63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762,324.00	11,000,000.00		13,762,324.00
合计	2,762,324.00	11,860,000.00	98,664.37	14,523,659.63

注：2015 年度股本溢价的增加系发行股票增加所致，本期资本公积的减少系为挂牌公司权益性证券发行费用等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

(3) 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9,560,000.00	2,762,324.00	19,560,000.00	2,762,324.00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9,560,000.00	2,762,324.00	19,560,000.00	2,762,324.00
合计	19,560,000.00	2,762,324.00	19,560,000.00	2,762,324.00

2014 年资本公积的变动系因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的变动。

24、盈余公积

(1) 2016 年 1-9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29,882.78	3,380,490.85		5,610,373.63
合计	2,229,882.78	3,380,490.85		5,610,373.63

(2) 2015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8,205.50	1,481,677.28		2,229,882.78
合计	748,205.50	1,481,677.28		2,229,882.78

(3) 2014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94,044.22	563,393.68	1,209,232.40	748,205.50
合计	1,394,044.22	563,393.68	1,209,232.40	748,205.50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

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20,068,945.16	6,733,849.69	12,546,397.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04,908.5	14,816,772.75	5,633,936.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80,490.85	1,481,677.28	563,393.68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0,883,091.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493,362.81	20,068,945.16	6,733,849.69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1,531,720.06	110,711,860.77	100,770,695.76	63,995,114.55
其他业务	2,457,598.46	2,011,747.03	1,557,862.71	1,192,376.34
合计	173,989,318.52	112,723,607.80	102,328,558.47	65,187,490.89

(续)

项目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150,894.88	36,677,696.77
其他业务	678,963.85	407,554.33
合计	56,829,858.73	37,085,251.10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401.49	203,538.51	176,210.18
教育费附加	174,401.49	203,538.51	176,210.18
合计	348,802.98	407,077.02	352,420.36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8、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1,203,804.98	322,068.34	434,693.21
运输费	2,478,744.81	1,361,776.36	773,398.23
业务招待费	441,414.20	447,528.30	767,317.82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差旅费	167,396.33	160,983.49	224,659.70
广告宣传费	118,151.04	104,594.02	232,881.27
车辆运杂费	18,072.42	42,595.65	50,534.74
咨询、代理费	73,058.48	20,000.00	
办公费	13,386.00	9,800.19	11,707.06
邮寄费	25,765.57	37,927.38	22,386.50
通讯费	7,366.00	5,250.00	4,900.00
包装费	715,257.20	312,617.80	
检验检测费	3,023.58	26,697.46	5,068.87
样品费	61,948.29	65,931.16	59,043.27
展览费用	119,173.50	25,471.70	
折旧	3,090.32	3,206.65	3,178.82
维修费	22,057.26	405.00	
费用类过渡科目	2,830.19		
机物料消耗	514.60		
合计	5,475,054.77	2,946,853.50	2,589,769.49

29、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	6,242,938.64	7,118,488.08	5,334,492.75
职工薪酬	2,048,123.14	2,436,232.89	985,015.83
税金	504,566.53	512,852.05	456,405.04
中介服务费	150,480.85	369,342.93	91,000.00
教育培训费	217,851.3	176,792.05	147,924.39
业务招待费	246,706.63	276,620.00	129,945.80
办公费	227,773.54	106,753.55	193,756.30
折旧	234,326.29	244,050.99	270,375.03
工会会费	174,281.04	150,652.21	118,339.50
电费	152,343.74	247,115.08	3,468.70
董事会会费	79,664.14		9,460.00
无形资产摊销	158,842.80	211,790.40	215,752.64
差旅费	103,729.50	115,831.80	67,551.60
新三板费用	179,885.85		963,395.00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会务费	45,616.00	36,243.00	30,597.00
防洪基金	104,393.60	90,280.87	5,214.18
股份支付		860,000.00	
车辆费用	206,339.71	148,538.00	147,346.76
其他	301,119.22	232,700.42	325,936.11
合计	11,378,982.52	13,334,284.32	9,495,976.63

30、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670,578.93	2,191,186.20	2,280,688.71
减：利息收入	48,996.22	58,016.10	80,718.92
票据贴现息	177,781.14	854,643.08	474,865.11
现金折扣	2,717,302.46	206,619.05	
其他	269,894.33	200,957.50	3,256.89
合计	4,786,560.64	3,395,389.73	2,678,091.79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1,344,122.96	1,206,957.12	-482,095.68
合计	1,344,122.96	1,206,957.12	-482,095.68

32、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762,709.15	1,762,709.15	1,276,279.96	1,276,279.96
其他	141,332.99	141,332.99	41,040.70	41,040.70
合计	1,904,042.14	1,904,042.14	1,317,320.66	1,317,320.66

(续)

项目	2014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00.00	1,4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00.00	1,400.00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200,323.32	1,200,323.32
其他	44,583.00	44,583.00
合计	1,246,306.32	1,246,306.32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金洲新区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二批先进装备补贴	9,810.00	13,080.00	17,44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	22,500.00	30,000.00	3,949.99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湖南省第三批推进新型工业化专项引导资金	74,999.97	99,999.96	8,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第一批先进装备补贴	5,400.00	7,200.00	6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000 吨新型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基地建设补助	6,000.03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第二批先进装备补贴	44,361.65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中小企业创新基金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 2015 年第八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高新区 2015 年度四优四强和谐共建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科技奖励(发明专利实施)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引导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企业技术节能创新专项补助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洲新区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和谐共建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十强划拨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专利资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第三批职务专利补助资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发明专利奖励		1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工业发展十快企业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挂牌补助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融资划拨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财(2015)91号补贴资金		10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第一批装备升级补贴	1,914.99			与资产相关
创业园区发展135工程奖金	9,600.01			与资产相关
宁乡县金融办融资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湘财企指(2016)70号新材料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奖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第二季度装备补贴	13,122.5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62,709.15	1,276,279.96	1,200,323.32	

33、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8,336.65	108,336.65	20,335.07	20,335.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8,336.65	108,336.65	20,335.07	20,335.07
其他	224,194.51	224,194.51	2,748.27	2,748.27
合计	332,531.16	332,531.16	23,083.34	23,083.34

(续)

项目	2014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669.72	17,669.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669.72	17,669.72
其他	109,649.89	109,649.89
合计	127,319.61	127,319.61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02,640.85	2,358,597.29	699,051.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3,851.52	-30,626.83	-103,557.15
合计	5,698,789.33	2,327,970.46	595,494.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润总额	39,503,697.83	17,144,743.21	6,229,431.7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25,554.67	2,571,711.48	934,414.76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5,730.88	92,357.52	-57,451.41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342,465.84	-377,206.32	-282,562.36
无须纳税的收入			
不可抵扣的费用	99,969.62	41,107.78	1,093.7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合计			
所得税费用	5,698,789.33	2,327,970.46	595,494.76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1,574,000.00	1,602,600.00	2,372,800.00
利息收入	48,996.22	129,882.78	62,752.25
往来款		485,700.00	
合计	1,622,996.22	2,218,182.78	2,435,552.2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费用	14,858,292.97	3,827,183.25	9,266,465.84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往来款	4,966,691.00		332,140.00
合计	19,824,983.97	3,827,183.25	9,598,605.84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回借款保证金		7,000,000.00	
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96,600.00		
合计	2,096,600.00	7,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取得借款存入保证金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804,908.50	14,816,772.75	5,633,936.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44,122.96	1,206,957.12	-482,095.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79,525.97	1,945,014.86	1,447,485.03
无形资产摊销	195,108.39	260,144.52	260,544.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845.20	103,086.60	8,59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336.65		16,269.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35.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0,578.93	2,191,186.20	2,280,688.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6,740.96	-229,991.58	-103,55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10.56	199,364.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21,055.94	-13,396,806.89	-7,045,397.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56,985.79	-37,541,182.84	-2,745,496.95

补充资料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849,815.20	42,573,901.17	6,486,204.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3,348.55	12,148,781.73	5,757,172.4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73,303.93	4,459,580.78	2,286,167.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59,580.78	2,286,167.84	1,208,150.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3,723.15	2,173,412.94	1,078,017.51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现金	14,173,303.93	4,459,580.78	2,286,167.84
其中：库存现金	51,687.80	51,388.50	39,372.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121,616.13	4,408,192.28	2,246,795.64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73,303.93	4,459,580.78	2,286,167.84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49,736.05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44,645,499.00	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20,251,348.52	质押（注）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7,805,250.15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2,550,909.6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0,803,014.94	借款抵押
存货	30,000,000.00	借款抵押
合计	155,605,758.26	

注：2016年8月30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宁乡县支行签订编号为“湘中银企质字2016654号”《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应收“远东福斯特新能源有限公司”销货款25,380,000.00元对本公司在该行所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0,251,348.52 元。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第一大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21 号	生产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电子粉体材料和新型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等	183,034,020.00	32.81	32.81

注：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曾麓山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
皮涛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
罗新华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4,273.50	4,375.00	14,400.00
合计		4,273.50	4,375.00	14,4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皮涛	3,000,000.00	2015 年 8 月 13 日	2016 年 7 月 27 日	是
曾麓山、罗新华、皮涛	2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6 年 7 月 13 日	是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3.45万元	120.49万元	115.00万元

八、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相关内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0万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0万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注：2015年6月23日，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向长沙斯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斯坦公司”）增发股份200万股，增发价格2.5元/股，斯坦投资是本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的持股平台。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相关内容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注1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注2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60,000.00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60,000.00	

注1：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北京亚超评报字[2015]第A058号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果本公司每股净资产2.93元。

注2：该股份支付属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为本公司对斯坦投资增发股份数量，即200万股。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尚未终结的诉讼：

1、本公司诉宁波海锂离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被告）支付货款299,000.00元案，余姚市人民法院判决后，被告未能够按照判决书履行义务，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本案尚在执行期间。

2、本公司诉临沂英贝特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支付货款997,250.00元案，宁乡县人民法院于2016年6月8日立案，2016年8月10日宁乡县人民法院判决被告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支付原告货款997,250.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由于被告未能按照判决书履行义务，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本案尚在执行期间。

截至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8,336.65	-20,335.07	-16,269.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2,709.15	1,276,279.96	1,200,323.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861.52	38,292.43	-65,066.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235,726.65	-65,135.60	-167,848.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35,784.33	369,101.72	951,138.7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1-9月	28.72	0.53	0.53
	2015年度	17.66	0.24	0.24
	2014年度	8.36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1-9月	27.58	0.51	0.51
	2015年度	17.22	0.23	0.23
	2014年度	6.78	0.08	0.08